

《教會歷史》

古代教會 (30-590)

#03

- 古代教會 (33 - 590)
 - 使徒時代 (33 - 100)
 - 最後的使徒 約翰 (~90+)
 - 早期教父時代 (100 - 313) - 逼迫時期
 - 教父代表人物
 - 尼西亞時代 (313 - 590) - 國教時期
 - 君士坦丁大帝 Constantine
 - 米蘭詔令 Edict of Milan (313)
 - 尼西亞會議 First Council of Nicaea (325)
 - 帖撒羅尼迦詔令 Edict of Thessalonica (380)
 - 新約正典的成形 (~400)
 - 東西羅馬帝國 (395) - 西羅馬帝國滅亡 (476)

• 羅馬帝國

- 古羅馬帝國 (753BC – 509BC)
 - Romulus -> Rome
- 羅馬共和時期 (509BC – 45BC)
 - 雙領事/裁判官 (Consuls/Magistrates)
- 羅馬皇帝時期 (45BC - 395AD)
 - 東西分治 (284 - 324)
 - 四帝共治 (293 - 305)
- 東西羅馬帝國 (395AD)
 - 西羅馬帝國滅亡 (476)
 - 東羅馬(拜占庭)帝國滅亡 (1453)



- 君士坦丁大帝 Constantine
 - Son of Constantius (one of four rulers)
 - 第一位接受基督信仰的羅馬皇帝
 - 並沒有立基督信仰為羅馬國教
 - 頒佈米蘭詔令 Edict of Milan (313)
 - 承認基督信仰為合法宗教
 - 召開尼西亞會議 First Council of Nicaea (325)
 - 教會的第一次大公會議
 - 恢復單一皇帝(325)
 - 遷都至拜占庭(330)

- 改變基督教的羅馬詔令
 - 米蘭詔令 Edict of Milan (313)
 - 承認基督信仰為合法宗教
 - 帖撒羅尼迦詔令 Edict of Thessalonica (380)
 - 訂立基督教為羅馬國教

- 新約聖經的形成(~400)
 - 正典早期之發展的階段
 - 教會大會之議決
 - 新約正典規定之標準

- 早期基督信仰的四大信經
 - 使徒信經 Apostle Creed (2nd Century)
 - 尼西亞信經 Nicean Creed (325)
 - 迦克頓信經 Chalcedon Creed (451)
 - 亞他那修信經 Athanasian Creed (5th Century)

- 早期教會的四次大公會議
- 第一次：第一次尼西亞大公會議 (325年)
 - 尼西亞信經
- 第二次：第一次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 (381年)
 - 尼西亞-君士坦丁堡信經
- 第三次：以弗所大公會議 (431年)
 - 肯定耶穌的神人合一的教義
- 第四次：迦克墩大公會議 (451年)
 - 確定耶穌完全神性與完全人性的教義

使徒信經 (The Apostles' Creed)

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創造天地的主。我信我主耶穌基督，上帝的獨生子，因聖靈感孕，由童貞女馬利亞所生，在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被釘十字架，受死，埋葬，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邊，將來必從那裡降臨，審判活人死人。我信聖靈。我信聖而公之教會。我信聖徒相通。我信罪得赦免。我信身體復活。我信永生。阿們。(1936普天頌讚翻譯版)

尼西亞-君士坦丁信經 (325/381AD)

我信獨一上帝，全能的父，創造天地和有形無形萬物的主。我信獨一主耶穌基督，上帝的獨生子，在萬世以前為父所生，出于神而為神，出于光而為光，出于真神而為真神，受生而非被造，與父一體，萬物都是借著祂造的；為要拯救我們世人，從天降臨，因著聖靈，並從童女馬利亞成肉身，而為人；在本丟彼拉多手下，為我們釘在十字架上，受難，埋葬；照聖經第三天復活；並升天，坐在父的右邊；將來必有榮耀再降臨，審判活人死人；祂的國度永無窮盡；我信聖靈，賜生命的主，從父和子出來，與父子同受敬拜，同受尊榮，祂曾借眾先知說話。我信獨一神聖大公使徒的教會；我認使罪得赦的獨一洗禮；我望死人復活；並來世生命。阿門。

尼西亞信經對付的異端：

- 亞流派 (Arianism):
 - 否認三位一體，認為聖子是被父所造，與父不同質。
- 阿波里拿留派 (Apollinarianism):
 - 認為基督的人性與神性相混和，神性吸收人性。
- 馬其頓派 (Pneumatomachianism) :
 - 聖靈被造派，認為聖靈是被造的天使。

尼西亞信經中可被解釋成偏差之處：

- 從使徒信經強調基督的救贖，變到強調基督的國度，並通過教會實現，產生政教合一。
- 強調靈從子而出，忽略了子先從靈而出的經文，造成與東方教會的分裂原因之一。
- 建立「使徒的教會」承傳，倒推至彼得作第一個羅馬教皇，抬高羅馬主教的地位。
- 混淆靈洗與水洗的區別；認為洗禮參與人的得救，使得以後教會禮儀也成為得救的需要。
- 強調聖靈的神性和與父子的同等性，但沒有提到聖靈雖然配得這些榮耀，但他卻不求自己的榮耀，只求榮耀父子。這一點被靈恩派所利用。

迦克墩信經 (Chalcedon Creed, 451)

我們跟隨聖教父，同心合意教人認識同一位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是神性完全、人性亦完全者；他真是上帝，也真是人，具有理性的靈魂，也具有身體；按神性說，他與父同體；按人性說，他與我們同體；在凡事上與我們一樣，只是沒有罪；按神性說，在萬世之前，為父所生；按人性說，在後來的時日，為求拯救我們，由上帝之母，童女馬利亞所生；是同一基督，是子，是主，是獨生的，具有二性，不相混亂，不相交換，不能分開，不能離散；二性的區別不因聯合而消失；各性的特點反得以保存，會合於一個位格，一個實質之內；

迦克墩信經 (Chalcedon Creed, 451)

而非分離成為兩個位格，卻是同一位子，獨生的，道上帝，主耶穌基督；正如眾先知論到他自始所宣講的，主耶穌基督自己所教訓我們的，諸聖教父的信經所傳給我們的。

迦克頓信經要對付的異端：

- 聶斯脫利派(Nestorians)（後在唐朝傳入中國，稱為景教）：認為耶穌神人兩性分離，形成兩個分立的位格。反對馬利亞被稱為「上帝之母」。
- 尤提克斯派(Eutychians)：認為基督只有一個位格，但也只有神性，因其人性被神性湮沒。認為是「上帝降生、上帝受苦、上帝死了。」

迦克頓信經中可以被解釋成偏差的地方：

為了對付亞流派，強調基督的神性，支持尼西亞信經，迦克頓信經矯往過正，稱馬利亞為「上帝之母」。後被天主教利用，不是用來改變基督的本質，而是把馬利亞的地位從人抬高到幾乎是與神同等，作與基督的「共同救贖者」。更正教並未努力糾正之。今天，「從上帝之母馬利亞所生」應被修改為：「從童女馬利亞所生，她是基督之母，是基督人性的來源，而基督也是上帝，是聖子，是三位一體真神的第二位，是上帝的道，是道成肉身，是人類唯一的救贖者。」

亞他那修信經 (Athanasian Creed, 5th Century)

1. 凡人欲得救，首先當持守大公教會信仰。
2. 此信仰，凡守之不全不正者，必永遠沉淪。
3. 大公教會信仰即：我等敬拜一體三位，而三位一體之神。
4. 其位不紊，其體不分。
5. 父一位，子一位，聖靈亦一位。
6. 然而父子聖靈同一神性，同一榮耀，亦同一永恆之尊嚴。
7. 父如何，子如何，聖靈亦如何。

亞他那修信經 (Athanasian Creed, 5th Century)

8. 父不受造，子不受造，聖靈亦不受造。
9. 父無限，子無限，聖靈亦無限。
10. 父永恆，子永恆，聖靈亦永恆。
11. 非三永恆者，乃一永恆者。
12. 非三不受造者，非三無限者，乃一不受造者，一無限者。
13. 如此，父全能，子全能，聖靈亦全能。
14. 然而，非三全能者，乃一全能者。
15. 如是，父是神，子是神，聖靈亦是神。
16. 然而，非三神，乃一神。

亞他那修信經 (Athanasian Creed, 5th Century)

17. 如是，父是主，子是主，聖靈亦是主。
18. 然而，非三主，乃一主。
19. 依基督真道，我等不得不認三位均為神，均為主。
20. 依大公教，我等亦不得謂神有三，亦不得謂主有三。
21. 父非由誰作成：既非受造，亦非受生。
22. 子獨由於父：非作成，亦非受造；而為受生。
23. 聖靈由於父和子：既非作成，亦非受造，亦非受生；而為發出。

亞他那修信經 (Athanasian Creed, 5th Century)

24. 如是，有一父，非三父，有一子，非三子，有一聖靈，非三聖靈。
25. 且此三位無分先後，無別尊卑。
26. 三位乃均永恆，而同等。
27. 由是如前所言，我等當敬拜一體三位，而三位一體之神。
28. 所以凡欲得救者，必如是而思三位一體之神。
29. 再者，為求得永恆救贖，彼亦必篤信我等之主耶穌基督成為人身。

亞他那修信經 (Athanasian Creed, 5th Century)

30. 依真正信仰，我等信認神之子我等之主耶穌基督，為神，又為人。
31. 其為神，與聖父同體，受生於諸世界之先；其為人，與其母同體，誕生於此世界。
32. 全神，亦全人，具有理性之靈，血肉之身。
33. 依其為神，與父同等，依其為人，少遜於父。
34. 彼雖為神，亦為人，然非為二，乃為一基督。
35. 彼為一，非由於變神為血肉，乃由於使其人性進入於神。

亞他那修信經 (Athanasian Creed, 5th Century)

36. 合為一：非由二性相混，乃由於位格為一。
37. 如靈與身成為一人，神與人成為一基督。
38. 彼為救我等而受難，降至陰間，第三日從死裡復活。
39. 升天，作於全能神父之右。
40. 將來必從彼處降臨，審判活人死人。
41. 彼降臨時，萬人必具身體復活；
42. 並供認所行之事。
43. 行善者必入永生，作惡者必入永火。
44. 此乃大公教會之信仰，人除非篤實相信，必

不能得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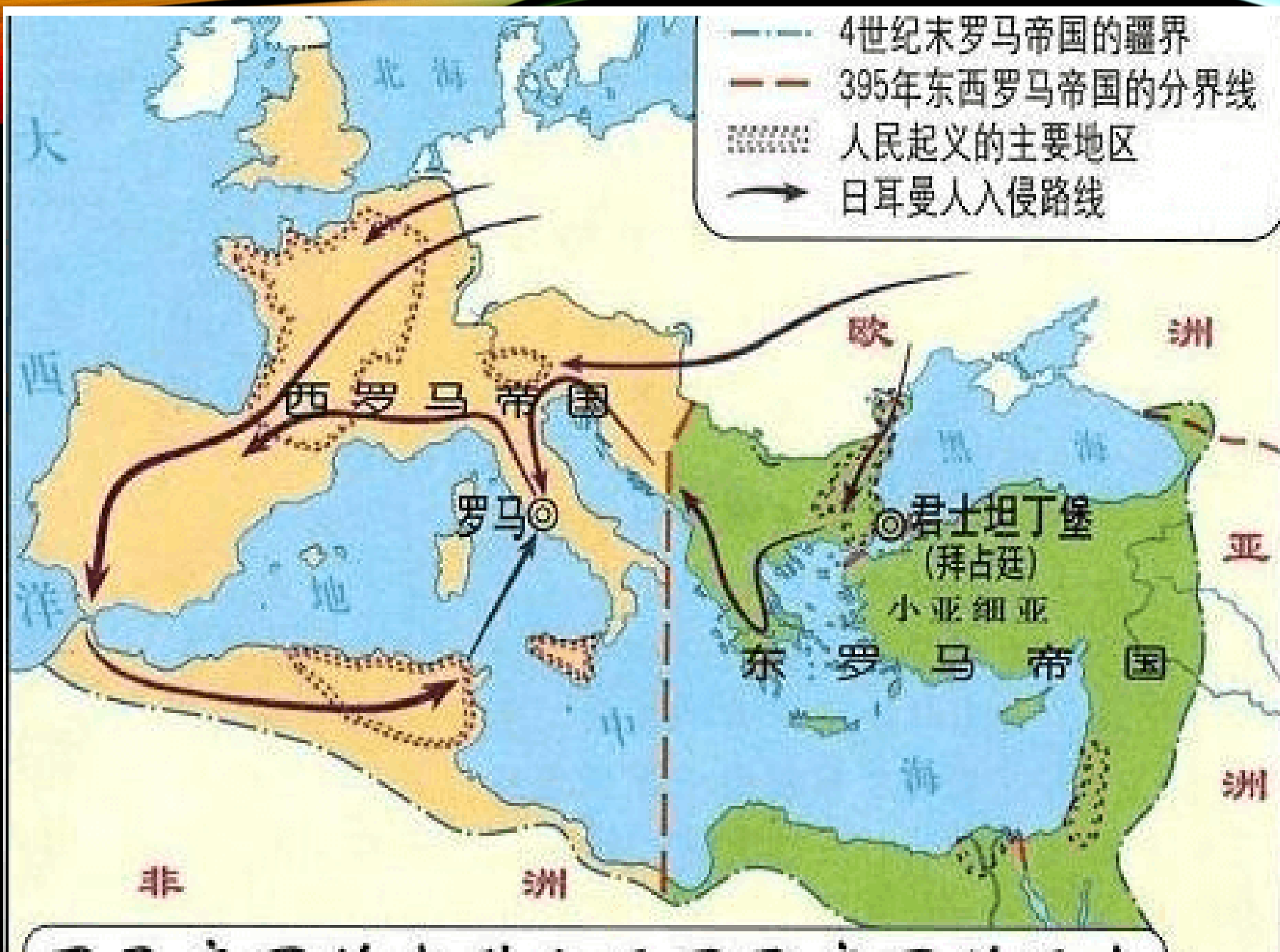
《教會歷史》

• 國教時期的教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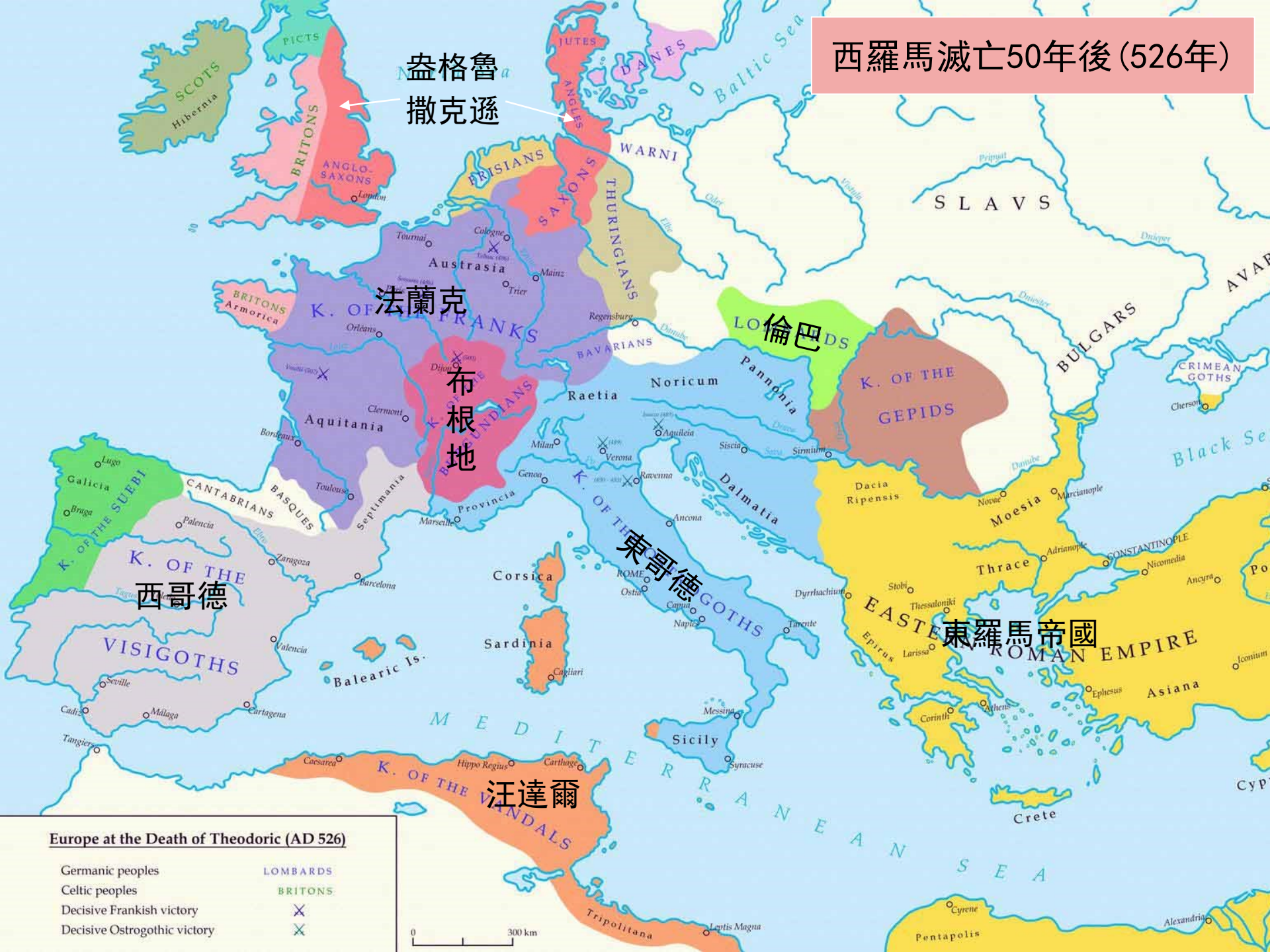
- 亞他那修 Athanasius of Alexandria (296-373)
- 屈梭多模 John Chrysostom (350-407)
- 安波羅修 Ambrosius of Milan (339-397)
- 奧古斯丁 Augustine of Hippo (354-430)
- 耶柔米 Jerome of Stridon (342-420)

• 羅馬帝國

- 古羅馬帝國 (753BC – 509BC)
 - Romulus -> Rome
- 羅馬共和時期 (509BC – 45BC)
 - 雙領事/裁判官 (Consuls/Magistrates)
- 羅馬皇帝時期 (45BC - 395AD)
 - 東西分治 (284 - 324)
 - 四帝共治 (293 - 305)
- 東西羅馬帝國 (395AD)
 - 西羅馬帝國滅亡 (476)
 - 東羅馬(拜占庭)帝國滅亡 (1453)



西羅馬滅亡50年後 (526年)



盎格魯撒克遜

法蘭克

布根地

西哥德

東哥德

汪達爾

倫巴

東羅馬帝國

Europe at the Death of Theodoric (AD 526)

- Germanic peoples
- Celtic peoples
- Decisive Frankish victory
- Decisive Ostrogothic victory

- LOMBARDS
- BRITONS
- ×
- ×

0 300 km

End of Roman Rule in Britain 383 - 410

Based on Jones & Mattingly's *Atlas of Roman Britain*, Mattingly's *Imperial Possession*, Higham's *Rome, Britain, and the Anglo-Saxons*, Snyder's *Age of Tyrants*, and Frere's *Britannia*.



Departure Dates

- 383 - final departure, the west & north
- 401 - final departure, Hadrian's Wall
- 407 - final departure, the southeast
- 409 - expulsion of Roman magistrates from cities
- 410 - *Rescript of Honorius*

